



联合国  
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LIMITED

TD/B/COM.3/EM.10/L.1  
20 December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企业、工商促进和发展委员会  
人力资源开发和贸易支助服务培训问题  
专家会议：最不发达国家具有特别潜  
力的增长之关键所在  
2000年12月13日至15日，日内瓦

人力资源开发和贸易支助服务培训问题：  
最不发达国家具有特别潜力的  
增长之关键所在

专家会议的结果

1. 专家们认为，贸易支助服务培训方面的人力资源开发对于持久发展有着巨大潜力，各国政府、各社区、各企业对于适当行动应当给予优先注意。
2. 人力资源开发和贸易支助服务对于所有发展中国家均十分必需，而最不发达国家从相关活动、特别是从它们之间与它们与其它国家的合作活动，可以得到比较更大的利益。
3. 审查了发展中国家内贸易支助服务的地位和通过人力资源开发予以改进的余地之后，专家们考虑了将提出的战略和对行动达成的结论。
4. 为了完成和支持有效政策的实施，各国国内和各国际机构需要采取行动。下列提议具体涉及贸易支助服务，将推动和大大加强这些服务对于贸易所造成增长的贡献，这事大有助于提高生活素质和减少贫困。总而言之，各国应当具有关

于贸易支助服务的人力资源开发的强有力政策，并应一心一意予以实施，政策的实施应当是持续的而不论外援如何，后者可能时时地予以有利提供。应当探索各国国际机构的作用，并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

5. 国家内部的行动建议包括：

- (a) 各国政府应当采用有助于人力资源开发的政策框架，其制订应当与政府及私人部门联合进行。这项框架应当包括推动贸易支助服务人力资源开发的全国理事会的概念，这种概念带着公/私伙伴关系。企业部门组织可能有兴趣提供作为行动焦点的机构，应当在框架内实施政策；
- (b) 为了鼓励政策行动的采取和实施，需要立刻提高认识，这可以由当地管理机构或官方行政当局发起，但是应当得到国际机构所从事方案的支助；
- (c) 在地方或区域一级存在着高素质的贸易有关服务的人力资源开发机构从事培训、咨询、分析和研究工作，这事本身将大大地加强人力资源开发的切实执行。这些工作应当由现有机构或在其内部展开；政府、企业部门和国际/区域机构应当协同从事；
- (d) 对于扩大和改进人力资源开发以及使其实施与时俱进、尤其在最不发达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是不可或缺的。这种由社区、机构和企业进行的合作，需要得到政府政策的鼓励；联合国机构相互联系方案也会对此给予加强。此外，企业部门应当调查可能成为人力资源开发源头的专业接触；
- (e) 培训只是人力资源开发的一个组成部分；培训服务应当由那些记得为使培训和人力资源开发有效而需要规章及体制改革的国家予以建立；
- (f) 铭记贸易支助服务需要给予人力资源开发以最优先地位，就必须制订履行有关专业职责方面的共同标准和程序，这样一来，公/私营部门必须带头创立国家标准，同时简化及合并各种程序，以促进专业精神和推动首尾一贯的人力资源开发；
- (g) 私营部门必须认识到有需要提倡和游说，使得人力资源开发在贸易有关服务中取得最优先地位；

- (h) 相互协议达成的企业需要政策承认：个人能力可以取得的成绩、资格的定义、成绩的衡量以及人力资源开发对于达到较高标准施加的限制、政府、企业界和个别企业应当以其各自方式合作，这样政策就使得私营部门发挥发动机作用，以加速人力资源开发的政策和措施。企业特别应当：
- (一) 界定一项远景声明，根据的是自信和决心使用内部资源，而不是依赖外部援助和筹资；
  - (二) 使用指标以衡量为改进人力资源开发所采取步骤发生的影响；
  - (三) 保证实际业务经理人员直接参与人力资源开发政策的执行，包括查明和实施事业计划及属于精神和财务性的鼓励措施，并参与同辈人的比较和升迁；
  - (四) 尽管需要自力更生，但鼓励对于公司、本国政府和私营部门所订计划给予外部合作和援助；
  - (五) 记得人力资源移动(人员改变任职公司以取得经验)可以十分有利，只要属于终生事业计划，而且不受到工作人员离职及其负面影响；
- (i) 人力资源开发的政策框架应当帮助私营部门巩固贸易支助服务，方法是鼓励通过有关运输基础建设和供给者的私有化和优惠政策、商业存续研究、减少官僚主义以及鼓动商业战略和推销各项服务，特别是，应当用下列措施加强私营部门的作用：
- (一) 鼓励和支持合营企业部门适应自由市场规则，从而推动能促进人力资源开发的竞争；
  - (二) 帮助私营部门确立对企业内部和外部继续培训的奖励办法，包括对于在健全事业计划范围内取得和提高技能给予奖助金；
  - (三) 改变态度，把培训看成投资而不仅是收效不大的花费；
  - (四) 支持保留合格人力的普遍努力；
  - (五) 确立最不发达国家之间交流专门知识的机制。

6. 针对贸易支助服务的人力资源开发，国际社会的行动特别重要。有几个国际机构起着重要作用，它们的努力需要互相配合，以便最好地使用资源。《曼谷

行动计划》强调贸发会议的参与，其重点是能力建设：贸发会议与贸易中心合作宜于带头鼓励国际及区域机构针对人力资源开发携手合作以避免重复，并做到相互配合和加强能力。

7. 国际机构特别是贸发会议的行动建议应当包括：

- (a) 草拟各国可以适应当地环境的有关人力资源开发的典型政策框架，进一步援助最不发达国家制定人力资源开发框架，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的市场需要和它们的学习能力以及贸易支助服务所涉个人的学习需要；
- (b) 强调各国政府需要建立促进贸易支助服务方面人力资源开发的全国理事会、确立全国联系机构的架构以及经由在全球一级分析和综合最佳做法来援助制定战略计划；
- (c) 举行会议，交流和传播有效做法以期所有有关方面继续决心参与最不发达国家的贸易发展，并支持最不发达国家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国际交流，以期通过贸易支助服务所涉人员间分享经验来增进国际贸易；
- (d) 鼓励发展中国家保留足够的培训预算，可能与减免最不发达国家债务挂钩，以保证金钱用于培训，而且募集资金和援助予以补充来加强管理能力，并通过援助方案提供其他培训机会，这些方案的设计和执行的方案在于能够使各国在尽可能极短期间内达到自力更生；
- (e) 鼓励发达国家通过伙伴及合作关系，有助于加强发展中国家内的竞争，并且在涵盖所有世贸组织培训的最佳努力条款方面和其它论坛所作承诺方面提倡对于人力资源开发的支助应当更为具体而且在一定时限内予以实现；
- (f) 加强培训训练者的国际方案，帮助建立或加强以区域为基础的培训系统，以增加培训机会并最佳地利用资源；
- (g) 探讨社区在贸易支助服务方面的作用和经由跨社区的合作加强这种服务的方法，并就此提出建议；
- (h) 推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人力资源开发的统计研究，包括对于妇女和儿童教育的研究；

- (i) 建议各国政府采取步骤和政策以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公共组织之间竞争，结果在于调动人力资源开发和取得的利益，包括为贸易支助服务取得的利益。

-- -- -- -- --